

习近平同越共中央总书记苏林举行会谈

(上接一版)六是实现更加良性的海上互动。把两国领导人共识落到实处,妥善处理好海上问题,扩大海上合作,下决心启动共同开发,推动尽快达成“南海行为准则”。

苏林热烈欢迎习近平总书记、国家主席在两国建交75周年之际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苏林表示,习近平总书记是中国人民的杰出领袖,也是越南人民的伟大朋友。习近平总书记今年首次出访就到越南,充分体现了对越中关系的重视和对越南的支持。此访必将成为两党两国友好交往史上新的里程碑,推动两国具有战略意义的命运共同体建设取得新的进展。

苏林表示,在习近平总书记坚强领导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新质生产力快速发展,中国的国际地位不断提高,越方对此表示衷心祝贺,感谢中方长期以来对越南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苏林表示,越南和中国都是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华关系是越南的客观要求、战略选择和头等优先。越方坚定奉行一个中国政策,支持中国实现统一大业,坚决反对任何“台独”分裂行径。推动越中关系不断发展符合两国人民根本利益,符合时代潮流。越方期待同中方密切两党两国高层交往,加强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增进战略安全协作,不断巩固政治互信;提升双边合作水平,打造更多经贸、科技、基础设施、环保等领域合作亮点;促进人文交流,推动地方、青年交往,加强旅游合作,增进人民相知相亲。越方支持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和三大全球倡议,高度赞赏中共中央周边工作会议确定同周边国家建设“五大家园”愿景和坚持睦邻安邻富邻方针。越方愿同中方加强协调和配合,坚持多边主义,坚守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维护国际贸易规则,遵守双方签署的协议,共同为促进世界和平和人类进步作出更大贡献。越方愿与中方妥善处理海上分歧,维护海上稳定。

会谈前,苏林邀请习近平进行小范围茶叙。两党总书记就治国理政理念进行交流。习近平指出,党的建设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党的作风关系人心向背。中共中央决定今年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以作风建设新成效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两党总书记一致同意加强交流互鉴,共同走好社会主义道路。

会谈后,两党总书记共同见证中越双方签署的45份双边合作文本展示,涵盖互联互通、人工智能、海关检验检疫、农产品贸易、文化和体育、民生、人力资源开发、媒体等领域。

双方发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关于持续深化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加快构建具有战略意义的中越命运共同体的联合声明》。

当晚,越共中央总书记苏林、越南国家主席梁强共同为习近平举行欢迎宴会。越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等领导同志全程陪同出席。蔡奇、王毅、王小洪等参加上述活动。

习近平抵达河内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

(上接一版)国际和地区影响力不断增强,社会主义工业化现代化建设取得可喜成就。中越两国是山水相连的社会主义邻邦,是具有战略意义的命运共同体。在争取国家独立和民族解放的峥嵘岁月中,双方并肩战斗、相互支持,结下深厚友谊。在探索符合本国国情的社会主义道路上,双

方互学互鉴、携手并进,向世界昭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光明前景。今年是中越建交75周年暨“中越人文交流年”,中越命运共同体建设迎来新的发展机遇。我期待以这次访问为契机,同越南领导同志就中越两党两国关系的全局性、战略性、方向性问题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

题深入交换意见,共同擘画中越命运共同体建设新蓝图。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交部部长王毅,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公安部部长王小洪等陪同人员同机抵达。

中国驻越南大使何炜也到机场迎接。

习近平乘车从机场赴下榻饭店途中,中越两党两国旗帜迎风飘扬,“中越友谊万古长青”、“山水相连,命运与共”、“中越情谊深,同志加兄弟”等红色横幅鲜艳夺目。当地民众和中资机构、留学生代表聚集在道路两旁,热烈欢迎习近平到访。

习近平会见越南总理范明政

新华社河内4月14日电(记者 韩墨刘锴)4月14日晚,国家主席习近平在越共中央驻地会见越南总理范明政。

习近平指出,在越南党和政府领导下,越南政治社会稳定,革新事业成就喜人,国际地位日益提升,中方为此感到高兴。中越都肩负着实现民族振兴、加快国家发展的历史使命,要铸牢命运共同体意识,深化全面战略合作,服务各自现代化进程,让中越命运共同体建设成果更好惠及两国人民。

习近平强调,双方要加强战略协作,夯实中越命运共同体建设政治根基。密切高层往来,加强战略沟通,共同反对霸

权主义、单边主义、保护主义,落实好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共同捍卫国际公平正义,维护亚洲乃至世界和平稳定和发展繁荣。

双方要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两国携手迈向现代化提供坚实战略支撑。充分发挥中越陆海相连的区位优势,加强发展战略对接,深挖产业合作潜力。稳步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合作,提升互联互通水平,保障贸易畅通。做大做强贸易、投资等传统领域合作,拓展5G、人工智能、清洁能源、数字经济等新兴产业合作。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共同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均衡的方向发展。

双方要深化人文合作,唱响中越友好主旋律。办好庆祝中越建交75周年暨“中越人文交流年”系列活动,既讲好中越友好的红色故事,也讲好两国互利合作、携手迈向现代化的故事。实施更多得民心、顺民意、惠民生项目。

范明政表示,习近平主席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是两国今年最重要的高层交往,是越中关系中的大事喜事,具有历史性意义,必将引领越中关系取得更大发展,为双边合作注入强劲动力。

范明政表示,自习近平主席2023年访问越南以来,两国关系战略互信进一步增强,务实合作取得重大进展,人民友好感情

日益深化。越方高度重视对华关系,决心坚定推进具有战略意义的越中命运共同体建设。越方衷心祝贺中国取得的巨大发展成就,支持中国持续发展壮大,希望学习中国治国理政经验,学习中国自立自强精神,学习中国发展理念模式。越方期待同中方加强经贸投资、互联互通、科技、金融等领域合作,提升经济活力和增长动力,共同应对风险挑战。期待办好“中越人文交流年”活动,加强人员往来和地方合作,增进人民友好感情。期待同中方加强在国际地区事务中的协作,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下保持战略定力,共同维护多边主义和国际秩序。蔡奇、王毅、王小洪等参加。

习近平会见越南国会主席陈青敏

新华社河内4月14日电(记者 宿亮赵旭)4月14日晚,国家主席习近平在越共中央驻地会见越南国会主席陈青敏。

习近平指出,再次对越南进行国事访问,亲眼见证了越南革新事业取得的新成就,亲身感受到中越友好的深厚根基。当前,中国正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越南即将开启民族发展新纪元,双方都处在各自发展振兴的关键时期。面对变乱交织的国际形势,中越两国要坚定道路自信和制度自信,加强团结协作,持续深化具

有战略意义的中越命运共同体建设,携手迈向现代化,为世界注入更多稳定性和正能量。

习近平强调,中越同为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政治方向事关党和国家前途命运和事业兴衰成败。两党两国高层要及时就双边关系和共同关心的重大议题交换意见,不断凝聚共识、增进互信、把握方向,确保中越关系的航船稳定向前。要保持保持党际、立法机构、政治协商组织对口交流合作,深化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双方要以庆祝中越建交75周年暨

“中越人文交流年”为契机,传承红色基因,用好红色资源,增进两国民众特别是青年一代相互了解和友好感情,把两国友好纽带系得更紧。

习近平指出,中国全国人大和越南国会交往互动频繁,合作成果丰硕。两国立法机构要在加强传统友好、保障务实合作落地、强化多边协调方面多做工作,就各自国家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开展交流,不断丰富中越命运共同体内涵。

陈青敏表示,越中山水相邻,在两党两国历代领导人精心培育下结下“同志

加兄弟”的真挚情谊,双边关系长期友好。习近平总书记此访充分体现中国共产党、国家和人民对越中关系的重视。两党总书记就推进具有战略意义的越中命运共同体建设作出重要战略指引,将推动越中关系开启新的篇章。越南国会热烈祝贺中国全国两会成功召开,期待同中国全国人大密切沟通合作,切实落实好两党两国最高领导人达成的重要共识,为促进两国共同繁荣发展、增进人民友好作出积极贡献。蔡奇、王毅、王小洪等参加。

《平“语”近人——习近平喜欢的典故》(越南语版)启播

庆祝中越建交75周年人文交流活动举行

新华社河内4月14日电 4月14日,《平“语”近人——习近平喜欢的典故》(越南语版)在越南启播。同日,中国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与越南电视台合作仪式——庆祝中越建交75周年人文交流活动在河内举行。

《平“语”近人——习近平喜欢的典故》(越南语版)选取习近平总书记在重要讲话、文章和谈话中引用的中国古籍和经典名句,生动呈现习近平总书记卓越的政治智慧、深厚

的历史文化底蕴以及广博的大历史观和世界观,向越南受众展示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化渊源。

现场还启动了“中越媒体青年跨国行”活动,中越青年记者将一道走访广西、云南、湖北、天津等地,通过实地采访等方式感受中国式现代化的火热实践和新时代中国的澎湃活力,在深入观察和交流中增进理解,为中越友好凝聚青春力量。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领导干部带好头是无声的示范

新华社记者 刘阳

党风廉政建设,关键在领导干部,改进作风必须自上而下、以上率下。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活动中,要坚决防止“上面生病,下面吃药”等形式主义敷衍应对,务必把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切实摆进去。

领导干部既是学习教育的组织者、推进者、监督者,更是带头参与者。这个带头,是具体的而不是抽象的、全面的而不是有选择的、一以贯之的而不是虎头蛇尾的。这个带头,意味着既要高度重视,更要躬身入局;既要发表态,更要行动落实。领导干部真正带头听取意见,带头查找问题,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带头进行整改,是确保学习教育出成果、结硕果的重要措施和抓手。

领导干部带头,首先体现在自觉同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作斗争。特权是一种危害极大的腐蚀剂,是最大的不公。领导干部须高度警惕和杜绝侥幸、麻痹、从众、失衡等错误心态,时刻校准人生坐标、守牢思想防线,不仅应“内无妄思,外无妄动”,更要习惯于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领导干部带头,摆正公私关系是题中之义。有的领导干部没有把党和人民交给他的权力当作沉甸甸的责任,而是看作私人财产。对于这种倾向,必须有病就治、常抓常治。领导干部,只有一心为公、事事出于公心,才能有正确的是非观、义利观、权力观、事业观,才能把群众装在心里,才能坦荡做人、谨慎用权,才能给普通党员树立鲜明而正确的立场导向。

领导干部带头,还体现在冲在前、干在先。人不率则不从,身不先则不信。“给我上”和“跟我上”,一字之差,效果却天壤之别。领导干部要以学习教育为契机,检身正己、律心律己,心无旁骛地投入到工作、深入到基层一线、融入到群众当中,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敢抓善管急事难事复杂事,实打实办好为民事,守住兜牢“针尖”般的小事小节。

领导干部有决心,党员就会有信心;领导干部做榜样,群众就会自觉跟上。无声的示范,就是最有力的表率!

新华社北京4月14日电

我国强化培养民政高技能人才

新华社记者 朱高祥

养老护理员、殡仪服务员、矫形器装配工、假肢装配工……这些活跃在应对“银发浪潮”、服务残疾人群体等民政生产服务和技术创新一线的特色职业工作者,迎来职业发展的好消息——

“畅通民政高技能人才向专业技术岗位或管理岗位流动渠道”“支持各地明确民政高技能人才参加职称评审的专业对应关系”“强化薪酬分配的职业技能激励导向”……

14日,《关于加强新时代民政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对外发布,这是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首次联合出台的民政领域高技能人才文件,剑指民政技能人才队伍短板,就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等方面作出制度性安排。

一段时间以来,民政技能人才队伍存在总体数量短缺、培养能力不足、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文件的出台,正是把握社会 and 市场需求,紧盯存在的差距不足,助力培养更多更好的民政高技能人才。

瞄准社会痛点,完善民政高技能人才全链条体系——

统计显示,我国65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超2.2亿,约占全国总人口的15.6%,然而养老护理员数量仍存在较大缺口。老年人口基数大,老龄化速度快,养老护理需求与实际不相匹配。

《实施意见》明确,到“十五五”末,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养老护理员占比达到80%以上,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其他养老服务技能人才数量显著提升。

《实施意见》提出了全面推行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推进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建设、规范组织实施和证书颁发、建立常态化考核认定机制、加强职业研究和标准教材建设、促进认定结果与培养使用待遇相结合、拓展高技能人才职业发展空间等7项重点任务。

民政部养老服务司副司长李永新介绍,这是我国首个关于养老服务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的专项政策文件,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养老服务技能人才评价规范性和公信力,推动评价结果与岗位使用、工资待遇紧密结合,对提

首次发布!

据介绍,目前我国基层民政技能人才队伍受教育程度不高、培训经费不足,一些领域的民政技能人才仍存在缺口,特别是养老护理员面临严重短缺。

为此,《意见》明确要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化紧缺人才培养,特别提出要对养老护理员等紧缺人才的培训培养力度。

《意见》提出对符合条件的参训人员提供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评价补贴和技能提升补贴,并建立补贴标准动态评估调整机制。”民政部有关负责人介绍。

此外,《意见》还针对完善人才使用制度、健全人才激励机制等方面作出安排:优化岗位使用机制,鼓励用人单位优先选拔民政高技能人才参与机构管理;畅通民政高技能人才向专业技术岗位或管理岗位流动渠道;提高人才待遇水平,完善人才津贴补贴制度,加大人才激励表彰力度……

一系列“实打实”的举措,不仅使我国民政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有了明确的“任务书”,更给这些职业工作者带来发展信心和新机遇。

打破职业发展“天花板”,健全民政技能人才评价机制——

过去,用人单位实行“五级工”制,即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民政领域高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面临“天花板”低、吸引力

弱等困境。对此,《意见》聚焦拓宽职业发展通道,提出延展技能等级、推动用人单位把原有成熟度高、需求迫切的职业从“五级工”制拓展为新“八级工”制;往下补设学徒工,往上增设特级技师、首席技师。

《意见》还支持各地积极探索明确民政高技能人才参加职称评审的专业对应关系,推动高技能人才比照相应层级专业技术人员贯通发展,这更加明晰了民政高技能人才的职业发展路径。

将技能等级与职业发展挂钩,可谓“既给面子也有里子”。

《意见》提出进一步畅通技能等级认定渠道,支持全国性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落地开展民政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积极吸纳各方探索经验,开展职业技能竞赛活动……

“下一步,我们将和各地一道,抓好《意见》实施,加快培育打造能够有效支撑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民政高技能人才队伍。”民政部有关负责人说。

民政高技能人才是国家技能人才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文件的出台实施,我们相信,在民政服务领域,将涌现一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将不断书写新篇章。

新华社北京4月14日电

我国将全面推行以养老护理员为重点的职业技能等级制度

升养老服务行业吸引力、稳岗助企具有重要意义。

有效提高养老服务技能人才参加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是培养造就高素质养老服务技能人才队伍的关键所在。李永新说,《实施意见》要求,民政部门要指导用人单位加大养老服务技能人才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的经费投入保障力度,推动建立评价与使用相结合的工作机制;鼓励养老服务机构结合用人单位需求,根据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结果合理安排使用养老服务技能人才,并将职业技能等级作为养老服务技能人才工资分配的重要参考,推动建立与职业技能等级(岗位)序列相匹配的岗位绩效工资制。